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HO ENVIRONMENTAL GROUP LIMITED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6)

內幕消息

控股股東轉讓股份

本公告乃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於上市規則中所界定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根據公開可獲取資料，本公司獲悉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渝商投資集團（香港）有限公司（「**渝商香港**」）已將本公司240,772,843股股份（「**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5%）以零代價轉讓予渝商鳳凰資本管理有限公司（「**渝商鳳凰**」）。於該項轉讓完成後，渝商香港於本公司的持股由978,383,181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0.95%）減少至737,610,338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5.95%）。渝商香港及渝商鳳凰均由新玖隆（重慶）信息技術服務有限公司（「**新玖隆**」）最終實益擁有，而新玖隆則由趙明軍先生持有99%股權。

誠如有關權益披露表格所披露及根據公開可得資料：

- (i)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重慶市第五中級人民法院批准的隆鑫集團有限公司及12間其他關連公司重整計劃，隆鑫集團有限公司100%股權已以零代價轉讓予新玖隆，而新玖隆自二零二五年三月十四日起已間接擁有978,383,181股（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0.95%）股份之權益；及
- (ii) 渝商香港向渝商鳳凰轉讓240,772,843股股份屬該重整計劃的一部分，並為統一管理該等股份以實施重整計劃項下之債務清償安排而辦理。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上午九時正起已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以待履行聯交所發出的復牌指引。本公司將適時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齊合環保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姚翔

香港，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以下人士組成：

執行董事： 儲越江先生
姚翔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伍文峯先生
吳堅女士
蔡偉康先生